

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，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%，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股权激励授予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：李伟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2,500 股，本次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25%。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在 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9 日期间，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，李伟先生减持公司股份 20,500 股，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 0.0015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满，此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李伟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50,000	0.02%	其他方式取得： 25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 股)	减持总金 额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李伟	20,500	0.0015%	2021/2/10~ 2021/8/9	集中竞 价交易	54.50— 55.50	1,120,290	已完成	229,500	0.0167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/8/10